

中共山东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字〔2019〕78号

关于印发《山东科技大学中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校区党委、分党委，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群各部门：

《山东科技大学中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办法（试行）》已经学校党委常委会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中共山东科技大学委员会

2019年11月29日

山东科技大学中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办法

（试行）

为落实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进一步压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提高党建工作水平，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山东普通高等学校党建工作考核办法》，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上级、学校党委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目标，以构建责任明确、领导有力、运转有序、保障到位的基层党建工作机制为着力点，充分发挥考核评价的导向作用，引导各级党组织认真履职尽责，积极、主动、创造性地开展工作，不断推进基层党建工作科学化、制度化和规范化，进一步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为推动我校各项事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工作原则

党建工作考核坚持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日常与集中相结合，坚持融入中心、服务大局，全面综合、突出重点，讲求科学、注重实效，客观公正、实事求是，重视实绩、群众公认。

三、考核内容

基层党建工作考核包括定性考核和定量考核两部分。将基层党建工作考核纳入中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一并进行。

定性考核主要内容：上级规定的相关内容，《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实施办法（试行）》中的相关内容，本考核办法“定性指标”中的相关内容等。

定量考核主要内容：定量指标、特色指标、负面清单三部分。“定量指标”包括党委办公室工作、组织工作、宣传工作、统战工作、纪检工作、重点任务等六部分。“特色指标”包括创新党建工作新思路、新机制、新方法、新途径、新载体等，获得中央、省级、省委教育工委及地市级表彰奖励或者在一定范围内可复制、可推广的党建研究成果和党建工作经验做法等。“负面清单”包括贯彻落实上级部署要求不力、工作中出现错误或失误；党员、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山东省委实施办法；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等。

考核年度内，上级有关重大部署和学校党委确定的党建重点工作，列入本年度党建工作考核内容。

四、考核方式和程序

（一）定性考核。每年末，中层党组织书记对本单位党建工作进行全面总结，根据有关要求撰写述职评议报告，学校党委组

成专家组结合中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进行定性考核。

(二) 定量考核。以年度集中考核为主，兼顾平时考核。

1. **自查自评。**各中层党组织对照党建工作考核中的定量指标、特色指标和负面清单逐项进行自查并打分，同时提供相关支撑材料。

2. **互观互检。**组织各中层党组织采取听取汇报、组织测评、查阅材料、访谈座谈等方法，相互借鉴、取长补短，找准差距、共同提高。

3. **学校考核。**学校党委组成考核组，对中层党组织的自查打分情况进行审核，确定定量考核分数。

五、计分标准及等级评定

(一) 计分标准。党建工作考核成绩由定性考核、定量考核两部分组成，按百分制计算。其中定性考核权重为 30%，定量考核权重为 70%。

(二) 等级评定。结合中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等级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个等次。考核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各单位考核总成绩和日常掌握情况，提出各中层党组织考核等级建议，报校党委常委会研究确定后向中层党组织反馈考核结果。“好”等次不超过总数的二分之一，未达到“好”等次的其年度考核不能评为“优秀”。出现“一票否决”情形的不能评为较好及以上等次。此考核等次同时作为中层党组织书记

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结果。

六、考核结果运用

中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结果纳入学校绩效考核、中层领导班子和处级领导干部年度考核，作为绩效工资发放和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

七、组织领导

学校党委成立考核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党建考核工作。各中层党组织要高度重视考核评价工作，周密安排，认真落实，严格要求，全力配合，确保基层党建考核工作有序有效开展。要客观反映党建工作实际，严禁弄虚作假，严禁突击应付。要以基层党建考核为契机，认真总结经验，努力查找不足，切实整改提升，努力开创党建工作新局面。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党委组织部负责解释。

附件：山东科技大学中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标准

